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4 日上午 9 点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，实到董事 8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林志强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公司董事林志强先生、林科闯先生、任凯先生对该项议案予以回避表决。具体有关事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了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。

具体有关事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九月五日